

证券代码：832441

证券简称：合兴铁链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南通合兴铁链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☒现场会议 ☐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现场投票 ☐电子通讯投票
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顾扣林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88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88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88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南通合兴铁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及《南通合兴铁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88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88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88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88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 2024 年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调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、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3 年、2024 年 1-6 月财务报表和附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5,88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联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金志学、戴海荣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已在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，无新增或临时提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江苏联嘉律师事务所关于南通合兴铁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南通合兴铁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4 日